

关于开展本科教学合格评估重点建设工程 “揭榜挂帅”工作的通知

各部门：

为落实评建工作“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管、评建结合，重在建设”的总体方针，进一步加强基础建设和凝练特色，学院将围绕“学科专业优化、教学基础提升、实验室基础提升”等 11 个方面，开展本科教学合格评估重点建设工程。现将 11 个重点建设工程张榜公布，请各部门充分发挥担当作为精神，主动挂帅揭榜，振奋精神，攻坚克难，大力推进迎评促建工作质量提升，为学院顺利通过评估做好充足准备。

一、重点建设工程概述

1.重点建设工程。根据评估要求，结合学院实际情况，本次重点建设工程主要包括以下两大类共 11 个方面：

第一类优化提升工程 8 项：学科专业优化工程、教学基础提升工程、实验室基础提升工程、教师综合能力提升工程、教育信息化提升工程、院系处室治理结构优化工程、三风建设工程、科研水平提升工程。

第二类特色工程 3 项：产教融合服务地方特色工程、工匠精神培育特色工程、环境育人特色工程。

2.工程建设安排。本次重点建设工程将分成两个阶段推进：第一阶段，4 月至 6 月进行，要求各项任务落地生根，有序推进，初见成效；第二阶段（7 月至 9 月进行），各项任务扎实完成，成效显著。

二、揭榜流程

1. 请各部门根据自身的工作职责，结合具体的工作业务开展情况，4 月 4 日前踊跃到评建办 503 办公室揭榜挂帅（部门揭榜，分管院领导挂帅），认领相关的建设任务。

2. 任务认领后，各挂帅部门认真研究制定工作方案，拟定行动计划，确定建设内容、措施、时间节点及相关责任人，并填写《合格评估重点建设工程任务表》（附件 1）。行动计划及建设内容等须结合学院及本部门的工作实际情况，《行动计划及建设内容参考模板》（附件 2）仅供参考。

3. 第二类特色工程工作方案中须列出详细的工程执行经费预算。

4. 各挂帅部门于 4 月 10 日前将工作方案报送至评建办。

三、验收与考核评价

1.分期验收:重点建设工程一期验收将于 6 月 30 日进行，二期验收将于 9 月 30 日进行。

2.考核评价:通过验收进行评价，根据重点建设工程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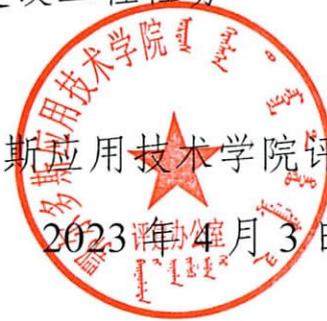
成情况，给予每个工程相应的绩效奖励。主要考核重点建设工程和具体指标任务的完成情况，兼顾完成任务的过程、质量和成效等方面。

附件：1. 合格评估重点建设工程任务表

2. 合格评估重点建设工程任务

鄂尔多斯应用技术学院评建办公室

2023年4月3日



附件 1

合格评估重点建设工程任务表

工程名称	行动计划	建设内容	挂帅部门	配合部门
1. 学科专业优化工程				
2. 教学基础提升工程				
3. 实验室基础提升工程				
4. 教师综合能力提升工程				
5. 教育信息化提升工程				
6. 院系处室治理结构优化工程				
7. 三风建设工程				
8. 科研水平提升工程				
9. 产教融合服务地方能力特色工程				
10. 工匠精神培育特色工程				
11. 环境育人特色工程				

附件 2:

行动计划及建设内容参考模板

1. 学科专业优化工程

1.1 学科管理制度计划

1.1.1 制定学科建设管理办法

1.2. 学科专业评估计划

1.2.1 聘请专家对学校学科专业进行评估，摸清学校学科基础现状，建立学校学科框架。

1.2.2. 建立服务区域、行业、产业的专业群。

1.3. 学科专业建设规划计划

1.3.1 制定“十四五”学科专业建设规划。

2. 教学基础提升工程

2.1. 教学管理制度、规范、标准提升计化

2.1.1 修订完善各类教学管理制度,形成教学管理制度汇编。

2.1.2 制定完善教学主要环节的质量标准。

2.1.3 制定完善教学主要环节的教学规范。

2.1.4 加强对教学质量保障体系的研究与实践，公开发表学术论文 1 篇以上。

2.2 教研室作用提升计划

2.2.1 制定教研室管理办法，明确教研室的工作内容，制定教研室工作标准，明确考核办法。

2.2.2 重新梳理优化教研室设置，建立教研室人员一览表清单。

2.2.3 开展教研活动检查，并进行评比。

2.3 教师教学水平提升计划

2.3.1 制定文件规定并落实全校所有副高以上职称的教师（包括管理人员）必须一学年担任一门课程或者指导毕业论文 3 人以上。

2.3.2 开展优质教学奖评选活动、青年教师课堂教学竞赛，本科公开示范课活动，开展本科课堂教学研讨交流活动，提高教师教学水平。

2.3.3 开展本科教学经验研讨交流活动，并将交流材料编撰成册。

2.4 课程考核及毕业论文规范与质量提升计划

2.4.1 修订完善课程考核及毕业论文管理制度，建立相应质量标准 and 文档规范。

2.4.2 对考试试卷、毕业论文的规范和质量进行专项检查。

2.4.3 学校组织校内外专家对于本科优秀毕业论文进行集中答辩。

2.5 本科实践教学质量提升计划

2.5.1 修订完善实践教学相关管理制度，出台质量标准和教学规范。

2.5.2 制定双证书制度，并将工科学生毕业双证书纳入人才培养方案。

2.5.3 加强对实践教学的督查。

3. 实验室基础提升工程

3.1 实验室优化整合计划

3.1.1 制定实验室建设发展规划。

3.1.2 利用产教融合项目的实施，进一步优化实验室布局。

3.2 实验室达标计划

3.2.1 修订完善实验室管理制度、实验室管理规范，制定实验室达标标准。

3.2.2 分专业梳理实验设备状况，建立分专业学校设备清单一览表。

3.2.3 按照合格评估要求购置所需购买设备，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10%以上。

3.2.4 对实验室进行达标验收。

3.2.5 加强对自治区级教学示范中心、虚拟实验中心的建设，达到自治区级验收标准。力争新增获得自治区级及以上实验教学示范中心等 1 项。

3.3 实践教学体系计划

3.3.1 加强对产教融合下的实践教学体系构建。

3.3.2 对产教融合下的实践教学体系运行实践进行提炼，并公开发表研究论文 1 篇以上。

3.4 校外实践基地计划

3.4.1 加强校外实践基地建设，重点打造 XX、XX、XX 等校外实践基地，并总结成果，形成报告。

4. 教师综合能力提升工程

4.1 师资队伍数量及结构优化计划

4.1.1 修订完善人事管理制度，体现产教融合下的，能提高教职工积极性的本科人事管理制度和绩效分配制度。

4.1.2 分专业梳理全校教师情况，建立分专业教师一览表。

4.1.3 采取多种形式引进教师。全校生师比控制在 18:1。在新进教师中，高级工程师和博士占有一定比例；各专业专任教师控制在 35:1 以下。辅导员力争达到 200:1；专职招就指导人员力争达到 5000:1。

4.1.4 实施教师与企业工程技术人员互换计划，鼓励教师到企业进行工程实践，吸引企业工程技术人员参与学校教学，2023 年参与互换计划的教师达到 50 名，使具备专业（行业）职业资格和任职经历的教师数达到专任教师 30%以上。

4.2 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

4.2.1 加强高层次人才引进工作，学校重点建设的学科专业集群争取有“千人计划”或“杰青”等学科带头人的突破。

4.2.2 引进学科带头人、科研团队负责人及具有国际教育背景的高层次专业人才 50 名。

4.3 本科教师聘任计划

4.3.1 制定本科教师标准，实施本科教师聘任制度，加强对教师进行培训与考核，对达到标准的进行聘任，对于达不到标准的进行转岗后分流。

5. 教育信息化提升工程

5.1 互联网+管理计划

5.1.1 整合校内各种信息管理系统，实现信息的共享共用。

5.1.2 建立学科专业建设管理系统，实现学科专业基本状态数据采集，实现对学科专业常态监控。

5.1.3 教学主要环节的数据采集系统，加强质量监控。

5.2 互联网+教学计划

5.2.1 优化和扩大教务信息管理系统的使用，将教学管理的主要环节均在教务管理信息系统中体现。

5.2.2 加强网络课程资源建设，促进学生在线学习，建立并实施学生在线学习的监管和考核办法。

6. 院系处室治理结构优化工程

6.1 院、系、处室主体地位计划

6.1.1 以院、系、处、室职能职责设置为抓手，院、系、处、室与学校签订目标责任，明确院、系、处、室权利、责任、利益，并加强考核，发挥院、系、处、室主体地位作用。

6.2 学校管理制度计划

6.2.1 以学校实施综合改革为契机，修订完善相关管理制度，使学校相关管理制度助推我校应用型本科人才培养。

6.2.2 形成学校管理制度汇编。

7. 三风建设工程

7.1 教风提升计划

7.1.1. 出台师德师风建设相关制度，建立师德师风考核标准，评选师德标兵。

7.1.2 出台基层党组织建设管理制度，以党风带教风，开展争创教师党员示范岗活动，发挥教师党员模范带头作用。

7.2 学风提升计划

7.2.1 修订学生管理制度，使学生创新创业计划、学科竞赛、发表科研论文、获得专利等作为学生成绩的构成之一。

7.2.2 建立教师考核与学生成绩挂钩制度，提高学生成绩，校内课程一次性考试通过率达到 80%以上，CET-4 通过率每年递增 10%以上，计算机二级过级率每年递增 20%以上。

7.2.3 加强学科竞赛、创新创业训练、学生科技等活动的开展，获得本科国家级奖励 10 项以上，各本科专业学生公开发表科研论文 10 篇以上，学生专利 5 项以上。形成第二课堂成果汇编。

7.2.4 加强学生党建工作，挖掘学生党建亮点与特色，形成党建深入学生成果汇编。

7.3 机关、干部作风提升计划

7.3.1 制定“机关作风提升活动实施方案”；组织专人对面向广大师生服务的部门进行工作梳理和规范制定并试行。

7.3.2 加强干部作风检查与考评，提升学校管理水平与效率。

7.3.3 加强干部深入教学一线工作，建立中层以上干部兼任学生班级导师制度，让每一位干部兼任每一个班的班级导师，加强对学生的思想政治指导、职业生涯规划指导、学业指导。

7.3.4 进一步落实干部听课制度，加强对干部听课的考核。

8. 科研水平提升工程

8.1 科研平台建设计划

8.1.1 出台科研平台管理制度。

8.1.2 遴选实验室进行重点建设。力争在自治区级重点实验室或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上有突破；成功申报省高校科研平台 2-3 个；建设各类校级科研平台 10 个；建设校企合作的科研平台 2-3 个。

8.2 科研水平提升计划

8.2.1 加强纵向课题申报。2023 年争取立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

金、社会科学基金项目达到 2 项，省部级科研项目 20 项。纵向科研经费达到 1000 万左右。

8.2.2 加强科研成果的发表。三大检索科研论文达到 30 篇，专利 20 项。

8.2.3 修订完善横向科研管理制度。

9. 产教融合服务地方能力特色工程

9.1 创新创业教育计划

9.1.1 加强对创新创业教育体系的研究，公开发表论文 1 篇以上。

9.1.2 构建并梳理学校创新创业教育体系。

9.1.3 建设创新创业训练工场，开展系列活动，力争获得创新创业活动国家奖 1 项，自治区级获奖 5 项。

9.1.4 开展将学科竞赛与人才培养关系的研究，公开发表论文 1 篇以上。

9.1.5 形成创新创业成果汇编。

9.2 校地、校企合作计划

9.2.1 加强与地方的合作，签订战略合作协议。

9.2.2 加强与行业、企业合作，发挥产业学院作用，形成成果汇编。

9.2.3 形成服务地方行业成果汇编。

9.3. 科研服务地方计划

9.3.1 构建基于产教融合的科研平台 2 个以上，力争申报成功自治区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9.3.2 提升服务区域行业企业的科研服务水平，立项解决地

方政府、企业行业实际问题 100 项以上，力争横向科研经费到校总额达到 400 万。

9.3.3 积极申报自治区级重点实验室等已有平台的内涵建设。

10. 工匠精神培育特色工程

10.1 工匠精神特色培育计划

10.1.1 建设大师工作室，每个专业群或相近专业有 1-2 个大师工作室

10.1.2 建设工匠精神文化教育长廊

10.2 工匠精神培养计划

10.2.1 开设我与大国工匠系列课程或讲座

10.2.2 开展劳模进校园活动

10.2.3 设置“工匠日”开展系列活动

11. 环境育人特色工程

11.1 校园文化建设计划

11.1.1 制定校园文化建设规划。

11.1.2 制作学校宣传片，编撰学校画册，并组织学习。

11.1.3 研究设计学校标识方案，制定规范学校 VI 标识使用的管理办法，并在全校所有地方使用统一标识。

11.2 院（系）文化建设计划

11.2.1 制定院（系）文化基本标准与规范。

11.2.2 开展（系）文化检查评比。

11.3 校史馆建设提升计划

11.3.1 建设校史馆。将独立设置历程等大事要事等内容充实到校史馆中。

11.4 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特色项目

11.4.1 梳理总结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的过程、成绩与经验，形成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汇编。

11.5 大学生体育教育特色项目

11.5.1 梳理大学生体育健康教育过程、成绩与经验，形成大学生体育教育成果汇编。

11.6 书香校园计划

11.6.1 制定提升我校学生人文素养的管理办法。

11.6.2 开展校园经典诵读、校园诗词大赛等活动将传统文化进入校园，提升我校工科背景学生的文学素养。

11.7 “社会实践”育人计划

11.7.1 制定“社会实践”育人计划及管理办法。

11.7.2 组织开展三下乡、志愿者、社团活动等社会实践活动。

11.7.3 编制“社会实践”育人成果册。